

责任饱含担当 荣誉彰显奉献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助力全州经济社会发展见闻

○通讯员 李 恒

4月27日上午,在黔东南州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大会上,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喜获“黔东南州五一劳动奖状”殊荣,成为黔东南州获得此殊荣的40家单位之一。

荣誉面前,我们看到,近年来在州委州政府的领导下,在监管部门和上级行的悉心指导下,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坚守“服务三农、服务社区、服务中小企业”的市场定位,紧紧围绕黔东南州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充分发挥金融职能,积极助推全州经济社会发展,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经营发展之路。

坚守一项使命:普惠金融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自2008年3月挂牌成立以来,经过十余载的改革发展,截至目前,全州有116个邮政金融网点,其中75%的网点分布在县域和乡镇,填补了农村地区的金融空白。全州邮政金融自助机具布放近300台,年自助机具总交易量达6.6亿笔,交易金额62.44亿元。凭借网点覆盖面广、支付结算畅通、贴近基层等优势,每年通过邮储银行渠道发放的各类民生资金超过10亿元,极大地方便了广大城乡居民和困难群众,充分履行了服务百姓、服务三农的社会责任。此外,该行积极发放支持个体工商户等经营主体的小微企业贷款,截至目前,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排在全州金融机构中第二位,成为州内支持普惠金融和小微企业的主力军。近年来,该分行荣获了“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十佳示范单位”“贵州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百佳示范单位”“全国邮政系统先进集体”“邮储银行总行先进集体”“贵州省支持民营经济先进单位”“贵州省金融助推脱贫攻坚先进单位”等多个奖项。

兑现一项承诺:脱贫攻坚

自中央提出“三大攻坚战”以来,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主动提高政治站位,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号召,认真落实当地党委政府的工作要求,始终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在助力黔东南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中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一是坚持党建引领。该行成立以单位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各支行行长为成员的金融助推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将金融扶贫工作纳入党委会议事范畴,每月定期召开扶贫工作会议,有力推进金融扶贫各项工作落实落地。二是金融精准扶贫贷款投放力度逐年加大。近三年来,发放金融精准扶贫贷款年均超过3亿元,其中,2020年发放金融精准扶贫贷款4.58亿元,贷款余额6.24亿元,年净增2.19亿元,增幅54.26%,净增额系统内全省排名第二,完成省分行下达任务计划的812.89%。金融精准扶贫贷款的投放,使“输血式”扶贫变为了“造血式”扶贫。三是非信贷扶贫显成效。该行根据州委州政府的统筹安排,近年来累计委派8名人员担任驻村第一书记、乡镇挂职党委副书记、网格员等职务,积极开展定点帮扶,全力助力黔东南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2021年4月,该行荣获贵州省脱贫攻坚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此外,该行连续3年被州委州政府评为黔东南州脱贫攻坚“优秀帮扶单位”,榕江县支行、从江县支行获得全省金融助推脱贫攻坚先进单位,驻村第一书记罗明元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挂职干部秦启国荣获贵州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从江县支行行长吴敬宇荣获贵州省金融助推脱贫攻坚先进个人,2名员工荣获贵州省五一劳动奖章。

聚焦一项战略:乡村振兴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始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定位,切实将这种为民情怀转化为服务小微发展、服务国计民生、服务薄弱环节的切实行动。一是产业引领助推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聚焦州内特色产业及500亩以上坝区农业,通过走访重点产业、走访政府部门、与省农担合作等方式,着力抓好乡村振兴金融支持,累计向蔬菜、茶、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发放贷款5.5亿元。二是通过着力助推信用村建设,提高农户信用意识,解决农户“贷款难”、银行“难贷款”问题。累计创建信用村79个,评定信用用户2446户,向信用用户发放信用贷款5359万元。三是积极支持州内重大项目建设。截至2021年3月末,该行为黔东南州内三黎高速、凯里环城高速、剑黎高速及台江大唐昌坪场风电场、华润黎平风电项目等州内重大项目工程累计授信超180亿元,实现贷款投放近50亿元,成为黔东南州改革发展的重要参与者,有力推动乡村振兴,助力黔东南州实现高质量发展。

践行一项责任:疫情防控

在2020年初疫情发生后,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监管部门、上级行的工作要求,全力支持抗击疫情,全力做好疫情防控



领奖现场

金融服务保障,先后累计走访州内抗疫企业100余户,向人民银行名单企业发放抗疫优惠贷款18户0.66亿元,放款量排州内同业前列。同时,采取展期、续贷等方式,全方位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个人纾困,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累计办理贷款延期还本付息105笔,延期还款金额0.62亿元,涉及贷款金额10.88亿元。此外,向州内多个地区抗疫一线人员捐赠资金及抗疫物资,积极组织干部员工为抗疫无偿献血,为爱逆行,彰显了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的责任和担当。

结 语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全体干部职工在成绩面前,依然谦虚谨慎,不骄不躁。他们充分意识到,“五一劳动奖状”的获得是当地党委政府再次对工作的高度认可和充分肯定。他们将继续秉承“普之城乡、惠之于民”的服务理念,坚守“人民邮政为人民”的初心和使命,不断开拓创新,砥砺奋进,为黔东南州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单株碳汇精准扶贫项目银行卡激活现场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抗疫情,献爱心”公益献血活动现场



邮储银行黔东南州分行贷款支持的丹寨县排调镇扶贫茶产业基地

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商品房预售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及《贵州省城镇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的规定,经本局审核批准,下列商品房已具备预售条件,准予上市。预售下列商品房的单位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到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登记备案。

项目名称:华亿大西部国际商贸城三期H地块(华亿悦东城悦麓苑)

房屋坐落:凯里市至旁海公路东侧,原粮校片区A地块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522601202000050

在建项目开工时间:2020年7月10日

竣工时间:2023年6月30日

预售房屋栋号:2号楼、3号楼、4号楼、5号楼、6号楼

预售证号:(凯房)商房预字第210001号

预售面积:22988.34平方米

售房企业名称:凯里大悦置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健康

联系电话:0855—8668888

土地出让年限:终止日期:商业2052年11月27日

住宅2082年11月27日

预售资金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凯里市城中支行

预售资金监管账号:132061565522

以上商品房预售许可公告内容若有异议,请与凯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联系电话:8211290。

检讨书

本人杨光远(身份证号:522622198001141018),于2021年4月26日凌晨一点驾驶车牌为渝DV5570号四轴货车,途经(黎重线)凯里平寨超限运输检测站时,未配合检测站工作人员进行超限检测,采取了强行闯关的方式逃避超限检测,给社会造成了不良影响。现借《黔东南日报》一角,向公路执法部门赔礼道歉,保证下次不再犯错。

2021年4月29日

寻找弃婴(弃儿)生父母公告



范云依,女,2020年6月11日生,先天性肢体残疾,2020年6月11日在贵州省丹寨县排调镇羊告村被人拾拾,随身携带物品有一块包帕。

请以上孩子的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黔东南州丹寨县社会福利院联系,联系电话:0855—3611133,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注:该儿童出生日期由福利院所估,姓名由福利院所取。联系人:莫愁(福利院院长)15985553071

丹寨县民政局
2021年4月28日

贵州省凯里市人民法院公告

杨启森、陈海燕: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黔东南州分行)诉被告杨启森、陈海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通过其他方式未能向你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黔2601民初4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本院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与被告杨启森、陈海燕于2016年12月8日签订的《住房公积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20660088-1112-20160605338)。二、被告杨启森、陈海燕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还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借款本金350560.78元及利息(暂计算至2020年12月22日止的利息为1907.75元,2020年12月23日之后的利息按原、被告双方合同约定的利率计算至还清借款之日止)。三、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对被告杨启森、陈海燕用于贷款抵押的位于凯里市开平新区金山大道88号恒大城3栋2单元8层2-8-3号房屋享有优先受偿权。若义务人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478元,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已缴纳11217元,本院予以退还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东南州分行多缴案件受理费3739元,剩余的受理费7478元由被告杨启森、陈海燕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凯里市人民法院
2021年4月29日

遗失声明

●不慎遗失《出租车从业资格证》1本,身份证号码:522601198104209810,特声明作废。

唐型贵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房产证》1本,证号:凯房权证州房字第200900713-1号,坐落:凯里市永华路33号9栋702号,建筑面积:88.5平方米,特声明作废。

石 英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出租车从业资格证》附卡1张,证号:522622197601042019,特声明作废。

刘先文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从业资格证》(客运)1本,身份证号码:522634197708254412,特声明作废。

何可亮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贵州省高投东南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收据》2张,票号:0489889,金额:20000元;票号:2160482,金额:138342元,特声明作废。

卓婷婷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522601600300252,特声明作废。

凯里市路建公路仪器建材批发部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坐落于凯里市迎宾大道79号凯里翼天首府6-2幢18层1801号房的《不动产登记证明》1本,权利人:潘义

秀、田龙发,证号:黔(2019)凯里市不动产权证明第0003405号,特声明作废。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房屋预告登记证明》1本,证号:201508451,坐落:凯里市凯里宾馆东北侧石宇轩商住楼1栋19层19-4号,建筑面积:78.08平方米,特声明作废。

蔡景莉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房屋预告登记证明》1本,证号:201600264,坐落:凯里市凯里宾馆东北侧石宇轩商住楼1栋21层21-4,建筑面积:78.08平方米,特声明作废。

和迷芳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贵州虹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凯里分公司《购房收据》1张,票号:19605865,金额:66849元,房号:5-1-22-1,特声明作废。

任永艳
2021年4月29日

●贵州省榕江县忠诚镇干烈村六组平比组石开洪等五户(石开洪、杨成良、杨成胜、杨成茂、杨再发)不慎遗失《林权证》1本,证号:B521000079681,宗地号:00282,面积:123.2亩,特声明作废。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从业资格证》(货运)1本,身份证号码:522601198712312010,特声明作废。

杨国景
2021年4月29日

●不慎遗失《土地使用证》1本,证号:镇国用(91)字第127号,土地坐落:镇远县蕉溪镇木溪村河口组,地号:267,特声明作废。

镇远县蕉溪镇河口片区中心小学
2021年4月29日

贵州省剑河县人民法院公告

郇树英:

本院受理的原告杨天文与被告郇树英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2629民初95号民事判决书,我院已缺席判决:一、准予原告杨天文与被告郇树英离婚;二、共同生育的子女杨长深、杨长举由原告杨天文抚养,抚养费原告杨天文和被告郇树英各自承担一半;三、革东镇杏花小区6栋2单元502室的房屋一套,原告杨天文和被告郇树英各享一半,被告郇树英享有的部分折抵为子女

抚养费;四、夫妻共同贷款15万元由原告杨天文负责偿还。案件受理费950元(原告已预交)、公告费400元,由原告杨天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剑河县人民法院
2021年4月29日



垃圾不掉地 环境更美丽